

花蓮縣鳳林鎮公所 函

地址：975花蓮縣鳳林鎮光華路一二四號
承辦人：顏魁翻
電話：(03) 8762771#161
傳真：(03) 8762469
電子信箱：hex702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萬榮鄉明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鳳鎮民字第11500055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55200A_1150005527_ATTACH1. pdf、
376555200A_1150005527_ATTACH2. pdf、376555200A_1150005527_ATTACH3. pdf)

主旨：本鎮為辦理115年花蓮縣地方公職人員選舉，請貴機關(學校) 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(第二次招募)，俾利選務作業推動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選舉委員會115年3月11日花選一字第1153150035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地方公職人員選舉訂於115年11月28日(星期六)舉行投票。
- 三、請貴機關(學校)推薦有意願參與之人員，並依附件格式詳細填寫，推薦名冊請由貴機關(學校)人事室統一核章後薦送，並於115年4月30日(星期四)前函復或傳真(8762469)彙辦，如以傳真送件者，請致電確認。
- 四、隨函檢附「115年花蓮縣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招募及遴薦實施計畫」、「115年花蓮縣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各機關學校推薦鄉(鎮、市)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、主任 監察員及管理員名冊(機關、學校集體報名

115/04/16



用)」、「115年花蓮縣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報名表(個人報名用)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級農會、花蓮縣政府各處、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花蓮分臺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鳳林院區、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區管理處鳳林營運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區營業處、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、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壽豐分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、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花蓮管理處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